

## 了解神聖-課題七“穿金戴銀”普及班 G08 組員的分享

Ambrose :

今天我的分享內容是嘗試從神學的視野裏去探究人究竟能否藉着「穿金戴銀」而穿梭於凡俗與神聖的兩個對立的時空裏。「衣服」一詞，在聖經裏始見於創世紀第 3 章 21 節，衣服原來的用意是為了掩飾人的原祖罪犯之後用來遮掩用違天命而後生的羞恥心。在天主創世之始，人類是赤身露體的天主肖像，無暇而純美。人相似天主，有如兒子相似自己的父親一樣。人由天主蒙受了一種因惠，使他超越一切受造物。天主既創造了人，「天主使一切生物都畏懼他，使他能制服禽獸...賜給他理智，唇舌，眼目，耳朵和能思想的心。」( 德 17:4-5，並且以奧妙的陶工身份以土原祖塑造了純美的軀體。在犯罪之前，原祖對自己的赤身露體，感到的是屬神的純美，那樣無可指摘，渾身就被天主的那份聖寵盡情襪祿着，守護着。

「衣服」在聖經首次的出現已是亞當與厄娃因違禁的知識而開了眼睛，曉得了他們赤身露體，以前他們感覺猶如在天主的慈懷中，聖寵如無縫衣服蓋着他們，這一切聖寵都消失了。自此人類的赤裸軀體已失去了證明同天主親近的那種標記，以及隸屬天主的意識。直至耶穌基督，天主聖言帶着救恩進入人類的歷史。祂取得肉身，顯示了屬神的已成為有形可見的，於是有形可見的人，包括他的肉身性，他的赤裸也成了屬神的標記。

從「聖經神學辭典」得知衣著和食住行都是人生活嘅主要物質條件，而這方面上主從來給人生活上的祝福和賞賜。至於人的衣着，自原祖犯罪後，「上主天主為當和他的妻子做了件皮衣，給他們穿上。」( 創 3:21 )，首次顯示衣服在惡劣天氣下保護人體的功能，所以舊約出谷記也包含了天主的法律：不可以窮人的外衣作為抵押而不歸還他 ( 出 22:25 )，除了這些基本思想以外，衣著的象徵也可以表示天主所安排的世界，另一方面即是應許樂園中願人能把早失去的光榮重新獲得。

今次分享的主要部份就是凡俗怎樣從凡俗的現實世界上設計名式各樣神聖的標記，而這些標記，( 今次是指向衣着 )，又如何帶動凡俗進入神聖的時空。當今人的社會是一個很奇怪又自相矛盾的社會，一方面他盡量去除生活中對神聖世界嘅接觸與感受，但另一方面，他又會為自己的凡俗世界設計各種通往神聖的記號或是橋樑。衣著既然是人身份或者職分象徵，那我就把當今社會職場為背景作個探究。人類工作的原動力可分為三個重要環節：它們是報酬，名譽和使命。在物質主義的主流中，使命感並不是經濟主要的原動力，它大概只是道德高地的一個踏腳石或上台階。正如在夏神父的筆記也提及到即使在這個剔除神聖的時代，現代人都明白生活在「大霹靂」與「大撕裂」之間的時空，人能不考慮與大空間，與物的融洽嗎？透過宗教，「宗教人」能在凡俗時間中體會到神聖的時間，就像從一度虛掩的門，看它下面投射出來的一道光。這神聖的時段就帶令他從「現在」去到永恆。除了宗教人之外，難道現代人就只顧努力擺脫神聖嗎？難道他們沒有一個會想到神聖會帶給他們怎樣的一份超越？現代的社會，工作的性質最關鍵的可以分為兩種：一種是為人的需要而工作，其二是非為人的需要而工作。第一種的工作包括教

師，醫護人員，警察，消防員，社會工作者及傳道人等等...這些人的工作富有強烈的使命感。這些人的工作往往也被高度評價為「良心的工作」，因為他們在工作中，充分表現出對生命的尊重。在別人的眼光，他們的工作是神聖的，他們的人格也是高尚的。倘若我們只以工作的性質來介定工作者是個能置身凡俗中能靠近神聖的人嗎？我們是沒有必要去質疑所謂神聖工作者的道德高地，但是在現實社會中，有老師，醫護人員，制服人員，社工是把自己的待遇或維護自己的專業團體為其工作的終向。況且，社會上又不少幹著凡俗或基層工作的人，他們不但抱著敬業樂業的精神，懷著良心去為他人服務，他們所得到的尊重不比神聖工作者為低。那麼若果工作性質不能界定人們是否神聖或凡俗的話，這樣生活中或工作中如何接觸神聖呢？

剛才說過「宗教人」能在凡俗中透過宗教禮儀和祈禱去接觸神聖，那麼凡俗又怎樣，而人的衣着在這方面又可以發揮什麼力量呢？工作中的神聖是在乎一個「門檻」的關鍵。我稱這個門檻為「凡俗與神聖的旋轉門」，這道門是凡俗與神聖這兩個空間的交集點，衣服或衣著就成為通往這個凡俗與神聖交集點的媒介。對一些職業：例如警務人員，醫護人員，消防員等，「制服」本身就已擔當了「門檻」的角色。工作者一穿上了制服，就立刻披上崇高的使命感，不自覺地進入了神聖的空間，表現比平常生活的一面大有不相同，甚至進入為人群而忘自己的狀態。

「制服是凡俗進入神聖的門檻。」，社會上相信大多數人都會認同，但門檻又不限於有型的制服，也可以是空間的轉變。教師沒有指定的制服，但當他進入校門，校門就成為他進入神聖空間的門檻。社工也沒有既定的制服，但當他返回他的辦公室時，他強烈的「為民請命」的使命感立刻飆升。相反地，一個地產代理員，為了「開單」而對自己要銷售的物業作了失實的推售言辭，他竟渴望能快快下班而回歸神聖的領域，因為在工作期間他經驗到自己的自我出賣，痛心自己本質的異化，甚至對自己產生了陌生感。究竟衣著對由凡俗而至神聖的向度是絕對的，還是游離不定的，讀者一定有你們的高見，但單以「衣服」作為凡俗至神聖的門檻卻並不足以“助我們在現世的凡俗中去認識和親近神聖”。

寫到這裏，該如何為本課主題：「穿金戴銀」的分享作出個結論？夏神父說過「穿金戴銀」是穿戴在屬神身軀的物件，也是被天主看的物件，那麼天主與我們的衣著在信仰上有什麼直接的關係或啟示呢？夏神父說「宗教人能在凡俗時間中體會到神聖的時刻，這神聖的時刻就帶領他從「現在」去到永恆。我們是基督徒，就讓我說說基督徒如何能「穿上基督，」作為我們"被選者"的衣著。主基督能夠使撒在地上的赤裸種子萌芽茁壯，結出果實，祂透過人的言語把天主的愛和救恩傳授給基督徒，祂使我們的肉體成為不朽，把可的衣服給不朽的人穿上，從此人類超越凡俗的赤裸而藉着穿上基督，透過聖洗聖事先死於舊我與自我中心、放下昔日的罪性與陋習，從扭曲的舊有腐敗的性格中，重新塑造出主基督的肖相。

穿上基督不是可以一蹴即就，是要經過恆常和持續的祈禱，特別是向聖母轉求，因為她是基督徒的典範，她必會把主基督的肖相和愛情再度誕生在我們基督徒和祂的淨配聖教會中。年度的復活節逾越節成人領洗聖事即將來臨，但願一眾願意接受基督救恩的候洗者脫去舊我，穿上基督，與我們一起建立完美的團體。天主保佑大家！

## Paul

### Part 7.1

在這一課的課堂中令我最深刻的有幾個點，就是「色即是空，空即是色」，「我們從赤裸而來，亦要赤裸而去」，和留白。我就做一下比較隨便的分享。

在神父講述完「色即是空，空即是色」後，當時我覺得我的理解不太透徹，於是我就在網上再看看別人又有什麼的看法。後來我發覺得原來聖經也有相似的說法。

首先，「色即是空」，在聖經上說天主創造天地，天主把萬物從什麼都沒有造了出來，就是說「色從空而來」。「空即是色」，而聖經上則說虛而虛，萬事皆虛去，又說「天地要過去，但是，我的話決不會過去」(瑪 24:35)，也就是說色到最後也會變成空的。但是天主說的話不是虛的，永遠真實。我覺得聖經這樣理解比較合理，也較高明。當然我可能已經誤解了佛教的本意。我們從赤裸而來，不要赤裸而去。我反思這句話的確很像我們在聖灰禮儀的一句話「Remember that you are dust, and to dust you shall return」衣服是為我們在世生活給我們保護而用的。從創世紀中，我們可以知道天主真的很愛人類，在亞當和厄娃犯罪後，天主仍然給他們做了件皮衣。衣服是工具。它除了和保護我們身體和私穩外，還能讓別人知道自己的身份/職務(警察，消防員等)。所以我們要選擇合適的衣服。太華麗的衣服會使得我們自大，使自己覺得高人一等，或企圖貶低別人。太寒酸的衣服又會使別人覺得我們不尊重他人或場合。太性感的衣服會令人產生遐想，引人犯罪或令人反感。

為我個人來說衣服最大的作用是用來保護私穩。褲子的袋可以用來裝東西(如銀包，鎖匙和手機等)，衣著不要和別人有太大分別就可以了。在靈修的角度來看，我們赤裸的出生，在成長時我們要學習穿合適的衣服。但過度注重衣著反反而會適得其反，令我們忘記究竟是人穿衣，還是衣穿人。到死亡接近，我們還是要學會放下自己的衣服(身份/地位/尊嚴等)以赤裸的形態回歸父家。

「留白」是中國的一種構圖法。它不是指單純留下白色，而是指留下一個空間，一個讓人有感知的廣闊的空間。最近我參加了一個講座(在美國)，其中有一個主題是 VisioDivina，就是藉着宗教的藝術畫幫助我們默想和祈禱。首先就是找一張畫，大概觀看它的全圖，然後默想畫中引起你注意的部分，聆聽上主是不是有什麼話告訴你。然後回應上主。我覺得 Visio Divina 和留白是兩種不同的思考方法。VisioDivina 是叫我們探索物件背後的意義，而「留白」就是要探索虛空。但反過來說，我們也可以把虛空當成一種事物來看。「色即是空，空即是色」，

可以說是殊途同歸吧！

## Winnie W

人穿上華麗服裝，穿金帶銀，是為了滿足自己的慾望...也有為了建立一個自己希望在別人眼中的形象？！

在行為上，也有為了希望使人覺得自己是某一種人而行事，這也可以說是行為上的「穿金帶銀」！

這樣的「穿金帶銀」會讓人失去了平安！

原來重要的是要知道天主看的是我們的內心，真實的我！讓我們脫下自己編織的金衣玉帶，活出原本的自己！

不再為「穿金帶銀」而自尋苦惱！

正如聖保祿說：

「我們在這帳棚裏的人，苦惱歎息，是由於我們不願脫去衣服..」(格後 5:2-4)

## Winnie L

本課講述穿金帶銀,即時想起人靠衣裝這句說話。一般，穿金帶銀的人代表身份同地位。但看看撒慕爾紀上 16 章：「你不要注意他的容貌，及他高大的身材；我拒絕要他。因為天主的看法與人不同：人看外貌，上主卻看人心。」上主希望我們要用人心，不是看外表。

感謝上主給我一個感恩的心，教我們不要被外表蒙蔽雙眼。懂得看人心，是我們基督徒的使命。亞孟。

## Regina

第六課以「患在有身」為主題，使我想到人以有身為患，天主子卻甘成血肉，自困身中。有同學們回應「幸在有身」、「樂在有身」，相信已經參透了天主創造和拯救的大義。

今課夏神父說耶穌「赤裸而來，赤裸而去」。在人看來，似是一份唏噓，但祂是在昭示著受造物生命的原質本體，被人慾物慾污染毀傷的狀態，卻有幸仍在上主的恩待當中。主耶穌在世三十三年，有錦衣華服，穿金戴銀的時候嗎？

「一個嬰兒，裹著襁褓，躺在馬槽裏。」(路 1:12) 這襁褓是最美麗、最溫暖的衣服。可以想像是瑪利亞親手縫製，她知道產期臨近，雖然苦於要長途跋涉，也不嫌困倦的緊緊的帶在身邊。是以主缺床缺簾，不缺貼身的護蔭，祂穿上了慈母的深深愛意，這「身」備受寵幸。

士兵「給他披上一件紫紅色的外氅，又用荊棘編了一個茨冠戴在他頭上，拿一根蘆葦放在他右手裏...。」(瑪 27:28-29) 這是「人」給自己的君王穿戴的皇袍和冠冕；血色似金銀般閃耀。「釘死他」如同高呼萬歲般雷動。然而這被「穿金戴銀」的場景落幕後，他被穿回本來衣服，「毀傷得不像人」。最後，他僅有的血衣也被剝奪而至赤身露體。是人罪的代價，是救贖的高峰。沒有忘記那襲無縫的長衣，一件接一件的成為他的常服。在納匝肋家中，伴他成長，遮蓋住祂天主性體的威儀，做個勤敬的木匠。直到大博爾山上的那天，放閃著只應天上有的亮白，告訴我們天堂裡用不著穿金戴銀。

我願借聖嬰的襁褓，佑我身心安寧、天真赤誠。願求主之長袍披戴，堅韌樸實；行事適時合度。不拒錦衣華服由天賜，緊守不貪不慕、不患己、不損人。

主！祢本是萬有，因有身而一無所有；我本一無所有，祢使我一無所缺，因有身而得以承載。感謝祢！

## Howard

人，與動物和其他生物不同，他是赤裸出生，而不會在身上長出毛髮以保暖防水的。為了防禦寒冷天氣，需要穿著衣服來遮蔽身體。在聖經創世紀中，天主照自己的肖像造了人，一男一女(創 1.27)。當時，男女二人都赤身露體，並不害羞(創 2.25)。但在他們吃了樂園中的禁果後，二人的眼立即開了，發覺自己赤身露體，遂用無花果樹葉，編了個裙子圍身(創 3.7)。天主知道了亞當和厄娃吃了禁果後，將他們逐出伊甸園，並為亞當和他的妻子做了件皮衣，給他們穿上(創 3.21)。因此，人與生俱來，都需要穿著衣服以抵禦寒冷、保護身體、和維護私隱的。這已涉及到生理需要、羞恥之心、以至防犯受到侵犯的保護了。

衣著服飾，用以保護身體，是基本需要。能以樹葉、樹皮、或獸皮裹身已滿足生理需要了。其後發展到編織禾草，縫製衣服，已是很進步的了。但人在滿足基本需要的同時，更以穿金戴銀，華衣美服來炫耀其財富或尊貴地位。

當然，社會發展做成分工，為要顯示不同的身份角色，遂有君王貴族有其專用的衣著和穿戴，凡人不可以使用或模仿。這是身份高下的象徵。其後社會分工精細，為工作需要或則顯示其獨特的身份和地位，有著不同的衣著規範，如：軍隊將士、制服部隊、工作服飾、學校制服、甚至國家民族有其規範服飾，以分別內外，統一國家民族的認同感和歸屬感。

日常生活上，更有在不同場合穿著不同服裝，以示隆重和尊嚴，如：在婚禮、慶典、外交儀式上。更有富裕人家以華衣美食，穿金戴銀，以炫耀其財富。可見人的衣著已趨向繁瑣而失去其本來的意思了。

然而，衣著的多少，是否暴露身體的性感部位，以產生各種幻想，更引起社會爭議和道德討論。因此，學校、教會，以至一些官方場合對著都有所規定。同時，以外貌(包括衣著穿戴)取人，而忽略了人的內在質素，往往受人垢病及影響人材的選擇。

而對神聖的追求，聖經更要求我們穿上耶穌基督，以祂的聖言善行，作為我們日常的行為準則，以端莊合適的衣著為佳，不要奢華、不以貌取人、常存愛人的心、常盼望、常禱告，以內心平和、行為上關顧他人為我們的著眼點。

耶穌基督的生平，以赤裸之身而生，亦以赤裸之身而死，以拯救世人，歸依天主，我們也應以簡樸生活，心存基督、遠離穿金戴銀、華衣美食的生活，才能活出真我，成就天恩。

## Paul

### 7.2 「穿金帶銀」

剛聽完同學們的反思分享。

純在實質上的衣着打扮，跟上一點潮流，讓自我感覺上「靚」一點是無可厚非的！當然要在端莊，適合自己年齡、身份的範圍內！

我在這個課程上得著的啟示是：「穿金帶銀」只是我們的外表，而身為基督徒，我們要提醒自己，天主在看的是我們的內心，內裏的我！要時刻提醒自己不要讓「穿金帶銀」的物質追求取代了我們精神上的修為，忘記了我們是天主的肖像，要穿上的是「基督」愛的衣裳！

重要的是一個真實的我與主相偕！

看到 Winnie 的分享後，我覺得穿上「基督」愛的衣裳是非常重要的。作為基督徒，我們有責任把基督帶給身邊的人。我在想我是不是該多穿戴一些能突顯我們是基督徒身份的衣物，從而增加別人認識基督的可能。這也可以時時提醒我們自己要時時效法基督，否則會給別人帶來反效果。

## Alison

從小到大我的志願是成為一個時裝設計師，長大後夢想成真。但經天主的安排下，現在已經轉職了。

夏神父說衣服是來保護身體的，而我是用身體保護衣服，他指的正正是我，因為我的衣服便並不便宜。

我知道基督徒並不需要要太注重外表，唯有祈禱求天主幫助。近幾年漸見成效，減少買昂貴的衣服，現在我仍然在努力中，求天主助佑！